

绵阳市教育技术和信息中心文件

绵教技〔2025〕21号

绵阳市教育技术和信息中心 关于印发《绵阳市中学实验教学目录（试行）》的 通知

各县（市、区）电教站（电教馆、教发中心），科学城教体局，园区社发局，市直属中学：

为进一步强化科学教育与实践教学，提升我市实验教学水平，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根据《四川省学校国有资产与教育装备中心关于转发〈中小学实验教学基本目录〉的通知》要求，结合现行教材和我市实际，编制了《绵阳市中学实验教学目录（试行）》（附件1，以下简称《目录》），现印发给你们，并就贯彻落实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提高认识，加强实验教学工作的组织领导

各地各校要正确认识实验教学的重要意义，要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五育并举”，发展素质教育，提高基础教育质量的战略高度，切实加强对中小学实验教学工作的组织领导。要依据《目录》做好实验教学规划，建立相关投入与保障机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理顺工作关系，形成工作合力。

二、规范实施，严格落实实验“三开”

学校应根据《目录》，在各学科实验室醒目位置公示每学期应开必开的教师演示实验、学生分组实验和综合（跨学科）实践项目，要将实验教学纳入教学管理规程，分年级、分学科制定切实可行的实验教学目标 and 计划，严格落实实验教学内容，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相关要求保障科学类学科教学课时。每学期学生必做实验开出率应达到 100%，每学期每名学生至少参加 1-2 个主题的综合（跨学科）实践活动。不得用演示实验、看实验视频代替学生分组实验。

各地各校要把各学科应开必开实验的完成情况、实验效果，组织开展综合（跨学科）实践项目的成效作为学科教师、实验员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三、总结经验，优化实验成果推广

各地各校应及时提炼教学、管理中的创新做法与成功模式，有效推动全市优质实验教学成果的推广和应用，切实提升实验教

学的整体效能与辐射影响力。

四、其他

（一）《目录》包括初中物理、初中化学、初中生物学、高中物理、高中化学、高中生物学 6 个学科，其他学科按《四川省学校国有资产与教育装备中心关于转发〈中小学实验教学基本目录〉的通知》执行。

（二）基于《目录》梳理了实验器材建议清单（附件 2），供学校在装备配置和实验准备环节参考使用。

（三）后续将结合各学段各学科教材的更新情况，同步更新《目录》相关内容，有效指导学校教学工作，确保中小学实验教学的高质量发展。

（四）附件所列文件同步上传绵阳教育技术网（<http://www.my-et.net/p/12/>），供各地各校下载使用。

附件：1. 绵阳市中学实验教学目录（试行）

2. 绵阳市中学实验教学目录（试行）实验器材建议清单

3. 四川省学校国有资产与教育装备中心关于转发中小学实验教学基本目录的通知

绵阳市教育技术和信息中心

2025 年 5 月 27 日

